

## 关于统计校外存放资产的通知

各处级单位：

为加强学校国有资产使用管理，保证资产安全完整，请各单位统计存放地点在校本部以外（职业技术学院、科技园区除外）的资产（含仪器设备、家具等），并将统计结果、存放校外原因及使用情况以书面形式于7月20日前报送学校国资处，电子版发送至 [nndgzc@imau.edu.cn](mailto:nndgzc@imau.edu.cn)。联系人：高常福，边雪菲。联系电话：13238439844，18686090484。

校外存放仪器设备统计样表（EXCEL 格式）

| 资产编号 | 资产名称 | 单价 | 领用人 | 存放地点<br>(详细) |
|------|------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
|      |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|

特此通知

国有资产管理处

2020年7月9日